



山东京普

NEEQ : 872461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JingPu Solar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吴英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武玉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山东京普	指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沂水泰众	指	沂水县泰众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沂水众正	指	沂水县众正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东营泰普	指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营普领	指	东营普领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阳光富民	指	沂水县阳光富民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电建	指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和信	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JingPu Solar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SDJPTYN		
法定代表人	吴英杰	成立时间	2006 年 9 月 29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道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吴淑宽、张道云、吴英杰），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太阳能集热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技术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山东京普	证券代码	872461
挂牌时间	2017 年 12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7,95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天风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217 号天风大厦 21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桂升	联系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城阳一路中段路北
电话	0539-2501601	电子邮箱	sdjptyn@163.com
传真	0539-2501601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城阳一路中段路北	邮政编码	276400
公司网址	http://www.sdjptyn.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37939317010		
注册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许家湖镇城阳一路中段路北		
注册资本（元）	87,95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太阳能集热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技术服务。公司立足于太阳能热利用和光电行业，针对公司下游客户的不同特点及需求，形成“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安装、服务”为一体的经营模式，为客户提供了各类热利用系统及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部，对产品、技术、设备等进行创新改造，已形成 3 项发明专利、24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公司目前拥有 7 项注册商标，其中“京普”商标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和“山东省著名商标”，京普牌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产品被评为“山东名牌”、“山东优质品牌”、“山东省知名品牌”，公司被评为“山东省专精特新企业”、“山东省服务型制造示范”、“山东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企业”、“山东省生态环保产业百强企业”。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和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证书。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一方面，公司针对大型房地厂商和政府招标项目采用直营方式，另一方面公司面向全国招收代理商。太阳能集热系统及其相关产品的业务服务对象涵盖了公共建筑、工业、商业地产、市政、住宅地产等，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具有专业化的产品及项目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沂水县交通运输局、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沂水县阳光富民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同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山太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对单一客户的销售额占比都没有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及其相关产品业务服务对象主要为太阳能光伏电站投资商、光伏电站总承包商、电网公司、政府光伏扶贫项目公司等。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有太阳能集热系统产品销售及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产品销售两大类，从上下游产业链来看，公司上游主要是光伏组件、钢材、铝材、铜管等供应商，下游主要面向住宅、工业、商业地产、光伏电站投资商和光伏电站总承包商。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品牌，产品议价能力相对较强。

报告期内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3 年企业受到了后疫情时代经济冷滞、房地产市场低迷和山东省电价政策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但公司积极落实年度经营计划目标，不断加强运营管理，以实现经济效益为中心，落实“精益管理、精益

营销、精益生产”的管理思路，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加强团队建设，塑造阳光亲情的企业文化。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199,177.31 元，同比减少 14.93%，归属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 13,294,375.25 元，同比增长 8.1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25,644,765.23 元，同比增长 7.31%，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额 188,803,577.24 元，同比增长 15.27%。企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二） 行业情况

2023 年，社会经济尚处在恢复期，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我国太阳光热市场略有下滑，家用单机零售和工程市场同比表现不佳。2023 年太阳能光热的应用领域主要集中在太阳能热水市场，虽然受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等产品的冲击，太阳能光热热水系统因其低成本、便利性等特点依然受广大消费者喜爱。2024 年随着经济形势的逐步恢复、房地产市场的逐步复苏，太阳能采暖、热水在户用、商业、工农业等领域同比形势向好。

公司所处新能源行业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23 年全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达 216.88GW，同比增长 148.1%。光伏新能源作为一种可持续能源替代方式，经过几十年发展已经形成相对成熟且有竞争力的产业链。双碳目标持续推进，技术水平不断进步，电池效率迭创新高，上游产能充分释放，这些都为光伏行业的持续高质量快速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深耕光伏电站领域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电站运维等领域，并凭借自身丰富的项目开发、设计和建设经验，不断为客户提供光伏电站整体解决方案、工程承包、设备供应及运维服务。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3 年 7 月公司顺利通过工信部“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的复核；2021 年公司顺利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2023 年 7 月公司通过了“山东省第三批瞪羚企业”的复审；2023 年 4 月公司被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定“山东省 2023 年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9,199,177.31	140,112,356.98	-14.93%
毛利率%	26.77%	29.4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94,375.25	12,288,687.25	8.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502,764.74	12,051,658.08	-2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34%	7.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24%	7.45%	-
基本每股收益	0.1518	0.1467	3.4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25,644,765.23	210,270,478.93	7.31%
负债总计	35,583,742.33	44,559,765.64	-20.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803,577.24	163,791,201.99	15.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5	1.96	9.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69%	21.2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5.77%	21.19%	-
流动比率	5.20	3.44	-
利息保障倍数	208.71	81.0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80,569.62	-8,002,973.26	445.88%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6	3.48	-
存货周转率	2.63	2.7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31%	7.9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93%	13.11%	-
净利润增长率%	6.65%	-3.7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5,856,433.10	20.32%	2,594,935.60	1.23%	1,667.15%
应收票据	6,440,841.93	2.85%	1,345,312.48	0.64%	378.76%
应收账款	56,332,724.57	24.97%	49,032,030.45	23.32%	14.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76,447.96	2.03%	10,511,056.96	5.00%	-56.46%
应收款项融资	1,240,097.50	0.55%	1,838,986.00	0.87%	-32.57%
预付款项	1,959,697.47	0.87%	3,639,044.67	1.73%	-46.15%
其他应收款	1,577,203.30	0.70%	2,632,517.20	1.25%	-40.09%
存货	24,423,479.38	10.82%	41,870,305.82	19.91%	-41.67%

合同资产	1,703,929.20	0.76%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62,599.06	2.07%	4,581,572.01	2.18%	1.77%
其他流动资产	2,333,506.01	1.03%	12,220,167.52	5.81%	-80.90%
长期应收款	3,846,765.31	1.70%	9,298,013.65	4.42%	-58.63%
投资性房地产	542,884.24	0.24%	618,187.00	0.29%	-12.18%
固定资产	21,632,446.65	9.59%	24,322,108.96	11.57%	-11.06%
在建工程	17,179,523.52	7.61%	13,308,446.08	6.33%	29.09%
无形资产	27,990,081.29	12.40%	28,659,209.74	13.63%	-2.33%
长期待摊费用	226,314.98	0.10%	301,786.70	0.14%	-25.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9,789.76	1.36%	3,051,570.95	1.45%	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0	0.03%	445,227.14	0.21%	-86.52%
短期借款	0.00	0.00%	105,050.00	0.05%	-100.00%
应付账款	12,556,009.33	5.55%	14,008,082.06	6.66%	-10.37%
合同负债	6,441,756.50	2.85%	5,646,243.26	2.69%	14.09%
应付职工薪酬	2,422,255.50	1.07%	2,130,894.13	1.01%	13.67%
应交税费	2,002,017.84	0.89%	3,514,707.89	1.67%	-43.04%
其他应付款	1,710,486.00	0.76%	1,283,615.00	0.61%	33.26%
其他流动负债	3,911,202.34	1.73%	2,093,996.14	1.00%	86.78%
递延收益	6,505,877.78	2.88%	6,693,457.92	3.18%	-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19.49	0.01%	1,268.54	0.00%	1,107.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17.55	0.01%	18,123.70	0.01%	3.83%
资本公积	31,512,697.20	13.97%	23,979,697.20	11.40%	31.41%
盈余公积	15,293,387.67	6.78%	13,871,731.79	6.60%	10.25%
未分配利润	54,047,492.37	23.95%	42,174,773.00	20.06%	28.1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 43,261,497.50 元，主要原因是收回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另外上期备货本期售出收到货币资金。
- 2、应收票据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 5,095,529.45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产品收到承兑汇票增加。
- 3、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5,934,609.00 元，主要原因是赎回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 4、预付款项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1,679,347.2 元，主要原因是上期根据合同备货预付款项。
- 5、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598,888.50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减少。
- 6、其他应收账款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1,055,313.90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代垫款项。
- 7、存货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17,446,826.44 元，主要原因是上期因签订沂水县“照我回家”路灯项目合同提前备货，本期为降低存货资金占用，减少存货库存商品。
- 8、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9,886,661.51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定期存款减少。
- 9、长期应收款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5,451,248.34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的款项。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385,227.14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工程款减少。
- 11、短期借款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105,050.00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全部短期借款。
- 12、应交税费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减少 1,512,690.05 元，主要原因是补缴上期政策性缓缴税款。
- 13、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 426,871.00 元，主要原因是收取客户保证金增加。
- 14、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 1,817,206.20 元，主要原因是期末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增加。
- 15、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 14,050.95 元，主要原因是因税会计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16、资本公积本期期末比上期期末增加 7,533,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定向发行股票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9,199,177.31	-	140,112,356.98	-	-14.93%
营业成本	87,284,193.06	73.23%	98,901,395.68	70.59%	-11.75%
毛利率%	26.77%	-	29.41%	-	-
销售费用	3,634,957.11	3.05%	4,396,107.41	3.14%	-17.31%
管理费用	6,242,444.85	5.24%	7,497,150.50	5.35%	-16.74%
研发费用	7,649,309.60	6.42%	8,832,992.63	6.30%	-13.40%
财务费用	-392,741.73	-0.33%	-865,504.19	-0.62%	-54.62%
其他收益	502,559.32	0.42%	771,317.54	0.55%	-34.84%
投资收益	415,513.19	0.35%	431,742.99	0.31%	-3.76%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73,100.50	0.06%	-822,948.14	-0.59%	108.88%
信用减值损失	892,232.16	0.75%	-7,321,002.35	-5.23%	-112.19%
资产减值损失	-195,566.94	-0.16%	0.00	0.00%	-
资产处置收益	-187,973.00	-0.16%	36,212.23	0.03%	-619.09%
营业利润	14,839,115.91	12.45%	13,128,235.69	9.37%	13.03%
利润总额	14,695,537.56	12.33%	12,997,298.33	9.28%	13.07%
所得税费用	2,063,227.95	1.73%	1,153,024.48	0.82%	78.94%
净利润	12,632,309.61	10.60%	11,844,273.85	8.45%	6.6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19,199,177.31 元，同比下降 14.93%，营业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期内山东省电价政策调整，白天电价下调，导致光伏系统工程及相关产品业务量下滑较大。

2、本期财务费用-392,741.73 元，同比减少 54.62%，主要原因是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3、本期其他收益 502,559.32 元，同比减少 34.84%，主要原因是本期政府补助减少。

4、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100.50 元，同比增加 108.88%，主要原因是股票投资收益增加。

5、本期信用减值损失 892,232.16 元，同比减少 8,213,234.51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并转回上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6、本期资产处置收益-187,973.00 元，同比下降 619.09%，主要原因是处理报废部分固定资产。

7、本期所得税费用 2,063,227.95 元，同比增加 78.94%，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增加及税会差异调整。

8、本期营业利润 14,839,115.91 元，同比上涨 13.03%，实现净利润 12,632,309.61 元，同比上涨 6.65%，利润指标有较大的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大了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致使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并转回上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8,476,519.83	139,438,378.50	-15.03%
其他业务收入	722,657.48	673,978.48	7.22%
主营业务成本	86,659,481.83	98,285,860.49	-11.83%
其他业务成本	624,711.23	615,535.19	1.49%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光伏系统工程及相关产品	16,001,067.98	10,702,406.61	33.11%	-65.80%	-64.32%	-2.77%
太阳能集热系统及相关产品	102,475,451.85	75,957,075.22	25.88%	10.60%	11.23%	-0.42%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省内地区	81,395,681.28	59,206,346.82	27.26%	-24.87%	-21.31%	-3.29%

省外地区	37,080,838.55	27,453,135.01	25.96%	19.25%	19.12%	0.08%
------	---------------	---------------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19,199,177.31 元, 同比下降 14.93%, 其中光伏系统工程及相关产品收入 16,001,067.98 元, 同比下降 65.80%; 太阳能集热系统及相关产品收入 102,475,451.85 元, 同比上涨 10.60%。光伏系统工程及相关产品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期内山东省电价政策调整, 白天电价下调, 导致光伏相关业务量下滑较大。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沂水县交通运输局	23,069,581.60	19.35%	否
2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10,936,358.31	9.17%	否
3	沂水县阳光富民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23,013.37	3.71%	否
4	山东同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61,249.53	2.82%	否
5	山东山太新能源有限公司	3,283,141.58	2.75%	否
合计		45,073,344.39	37.8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鼎鑫经贸有限公司	7,243,305.10	16.36%	否
2	山东同兴金属板材有限公司	4,441,512.48	10.03%	否
3	德州市百川铜业有限公司	2,686,049.96	6.07%	否
4	江苏省科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633,905.32	5.95%	否
5	山东鹏程伟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1,894,987.60	4.28%	否
合计		18,899,760.46	42.6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80,569.62	-8,002,973.26	445.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2,717.57	3,828,954.85	22.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2,543.31	-8,378,727.06	238.6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35,683,542.88 元, 增加比例 445.88%, 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大了欠款回收力度, 收回前期部分应收款项, 另外为减少流动资产占用, 公司降低存货的安全

库存，外购材料减少，从而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去年同期增加 19,991,270.37 元，增加比例 238.60%，主要原因是上期分配股利而本期未分配股利；本期股权融资 1,171.8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光伏产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光伏电站的安装建设	10,000,000.00	36,692,560.61	6,748,564.00	0.00	-1,584,249.2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2,129.96	0.00	不存在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00	3,940,000.00	存在，已经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	102,129.96	3,940,000.0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649,309.60	8,832,992.6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2%	6.3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17	24
研发人员合计	17	2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41%	18.4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4	2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3

(四) 研发项目情况

为了通过技术革新、智能制造，持续拓宽技术路径和应用场景，稳步深推光热、光伏双驱动发展模式，进一步优化企业产品机构，提升企业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2023 年公司通过省级创新项目 2 项，企业自主研发立项 8 项；申请专利 5 项，授权专利 5 项；目前企业研发立项技术水平处国内先进水平，为太阳能产业链延伸以及关键技术研发提供技术支持。2023 年度研发投入 764.93 万元，占销售收入 6.42%，较 2022 年略有上升。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3 年度

收入确认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5. 收入。

1. 事项描述

京普太阳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是太阳能集热系统产品销售，下游主要面向住宅、工业、商业地产商和政府部门。

京普太阳能公司太阳能集热系统及其相关产品的业务服务对象涵盖了公共建筑、工业、商业地产、市政、住宅地产等，产品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具有专业化的产品，具有“多规格、大批量”的特点。京普太阳能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与客户达成框架合作协议后，由客户下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的产品规格、技术指标提供相应产品。京普太阳能针对各生产环节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整个生产程序受到质量管理体系的控制，以满足房地产商及政府部门对太阳能产品的要求。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的方式，对下游客户的销售以将产品提交给购货方为收入确认时点。

2023 年度，京普太阳能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19,199,177.31 元，其中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路灯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96,274,833.54 元，占营业收入的 80.77%。由于营业收入是京普太阳能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京普太阳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验收单、回款单据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 2023 年度销售额；

（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发货单、验收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

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保、安全管理要求，走绿色循环发展道路，落实安全“双体系”建设，全员缴纳五险一金，积极维护员工权益。

2、公司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保护消费者的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3、公司秉承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积极参加各项公益活动，在自身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时刻惦记着公司所应承担的社会责任，坚持实现对社会、员工、客户及投资者共赢理念，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与可持续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太阳能热利用领域参与竞争的企业众多,且国内产品同质化比较严重,部分产品及服务存在无序竞争的风险,加之终端房地产行业不景气,行业竞争异常激烈。虽然公司依托技术创新及研发,已取得一定的市场地位及品牌竞争力,但随着行业发展及市场整合的推进,公司仍面临着市场竞争对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的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铜管、铝型材及产品零部件等,虽然原材料市场供给充足,原材料短缺风险较小。但未来如果原材料和零部件的价格大幅上涨,将增加公司产品的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张道云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46,207,000 股,占比 52.54%;吴英杰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22,700,000 股,占比 25.81%,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78.35%的股份,处

	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对中小股东权益做出相应保护机制,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对外投资、重大担保以及关联交易决策的制度,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4、公司治理风险	2017年7月25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5、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的风险	1、证券投资 700.00 万元,用于购买沪深 A 股股票,在 2020 年 3 月 12 日资金转出 12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账户可用资金合计为 4,353,231.68 元; 2、期货投资 2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投资总权益 221,260.35 元。 3、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理财产品 102,129.96 元。 以上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可能存在收益不确定的情形。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658,575.40	0.35%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00	0.00%
作为第三人	0.00	0.00%
合计	658,575.40	0.35%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1	本公司光伏扶贫项目（明辉）631名农户	44,363,830.00	0.00	17,430,160.21	2017年1月6日	2029年1月5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五莲17名农户	912,000.00	0.00	488,623.33	2018年4月4日	2027年4月3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45,275,830.00	0.00	17,918,783.54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昌乐农商行担保业务，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总额度为 44,363,830.00 元，担保期间为决算期届至之日起两年，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7,430,160.21 元。

五莲中银富登的担保业务，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 912,000.00 元、正常利息、罚息、损害赔偿金、补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主合同期间：2018 年 4 月 4 日至 2025 年 4 月 3 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488,623.33 元。

上述贷款还款正常，不存在逾期现象。该对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45,275,830.00	17,918,783.54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山东昌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乐农商行”）签订了编号为（昌乐农商行光伏贷）高保字(2017)年第 006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昌乐明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乐明辉”）提供的田福才等 631 名借款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债权人最高余额为 20 万元，担保总额度为 44,363,830.0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借款人为 598 人，贷款余额为 17,430,160.21 元，担保期间为决算期届至之日起两年，若发生法律、法规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债权结算期提前届至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决算期提前届至之日期二年。

2018 年 4 月 4 日，本公司与五莲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莲中银富登”）签订了编号为 2018D0208017140176-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 912,000.00 元以及正常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补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主合同期间：2018 年 4 月 4 日至 2025 年 4 月 3 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下房克伟等 17 名自然人贷款余额为 488,623.33 元。

以上两笔担保业务是对“光伏贷”的担保，“光伏贷”是银行为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支持地方新农村建设，而推出的重点支持农户及小微企业主建造光伏电站的一种贷款业务。对光伏贷提供担保是光伏行业内的一种通行的做法。光伏发电设备的售电收入和财政补贴完全可以保证偿还贷款，所以光伏贷的担保风险很低。公司为光伏贷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光伏业务的开展，提升公司运营及盈利能力。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5,000,000	5,000,000
委托理财		

其他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其他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公司股东吴英杰为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的借款提供最高额 500 万元的担保，2023 年 9 月该项担保业务到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的借款余额 0.00 元。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12 月 13 日	2036 年 9 月 2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12 月 13 日	2036 年 9 月 28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三）调查处罚事项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沂水县消防救援大队《行政处罚决定书》，仓库内未按标准设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公司存在消防设施、器材、消防安全标志配置、设置不符合标准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参照消防救援局《关于对部分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的裁量指导意见》（应急消[2019]172 号）、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山东省消防行政处罚裁量规定》（鲁消[2023]54 号）、临沂市消防救援支队《临沂市消防行政处罚裁量规定》（临消[2023]43 号）之规定，现决定给予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肆万柒仟捌佰元整的行政处罚。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723,500	29.52%	1,811,250	26,534,750	30.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495,500	19.69%	731,250	17,226,750	19.59%
	董事、监事、高管	3,186,000	3.80%	59,000	3,245,000	3.69%
	核心员工	40,000	0.05%	270,000	310,000	0.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9,041,500	70.48%	2,373,750	61,415,250	69.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486,500	59.08%	2,193,750	51,680,250	58.76%
	董事、监事、高管	9,555,000	11.41%	180,000	9,735,000	11.0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83,765,000	-	4,185,000	87,9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3 日，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要求 2023 年 1 月 5 日至 2023 年 1 月 6 日认购人应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存）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的银行账户；2023 年 1 月 13 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资金募集出具了验资报告，共计募集资金 11,718,000 元，新增股份 418.50 万股，2023 年 2 月 1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注册资本由 83,765,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87,950,000 元人民币。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 押股份数 量	期末持有的司 法冻结股 份数量
1	张道云	44,182,000	2,025,000	46,207,000	52.54%	34,655,250	11,551,750	0	0
2	吴英杰	21,800,000	900,000	22,700,000	25.81%	17,025,000	5,675,000	0	0
3	窦新文	8,001,000	-1,000	8,000,000	9.10%	6,000,750	1,999,250	0	0
4	王剑	4,490,000	200,000	4,690,000	5.33%	3,516,750	1,173,250	0	0
5	沂水众正	1,435,000	350,000	1,785,000	2.03%	0	1,785,000	0	0
6	沂水泰众	1,680,000	0	1,680,000	1.91%	0	1,680,000	0	0
7	李兰英	600,000	0	600,000	0.68%	0	600,000	0	0
8	韩金忠	0	400,000	400,000	0.45%	0	400,000	0	0
9	周本本	400,000	0	400,000	0.45%	0	400,000	0	0
10	吴宜睿	400,000	0	400,000	0.45%	0	400,000	0	0
合计		82,988,000	3,874,000	86,862,000	98.75%	61,197,750	25,664,25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张道云与吴英杰为母子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张道云持有股份公司 46,207,000 股股份，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 52.54%，为山东京普的控股股东。

张道云，女，汉族，195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9 月至 1975 年 6 月在沂水院 1 东头中学学习，初中学历。1978 年 8 月至 1991 年 11 月就职于沂水县商业局任出纳、会计；199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沂水县自来水公司任收费员；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京普有限担任财务出纳；2017 年 7 月至今在山东京普任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山东京普系由吴淑宽先生、张道云女士、吴英杰先生共同设立、经营管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淑宽、张道云、吴英杰，三人共同实际控制。

公司自然人股东张道云女士持有 46,207,000 股，占山东京普股本总额的 52.54%，为山东京普的控股股东，吴英杰先生持有 22,700,000 股，占山东京普股本总额的 25.81%。吴淑宽先生与张道云女士系夫妻关系，两人未签署夫妻分别财产协议或其他财产安排；吴淑宽先生与吴英杰先生系父子关系，张道云女士与吴英杰先生系母子关系，吴淑宽先生、吴英杰先生自京普有限成立以来分别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吴英杰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且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道云女士系山东京普的董事，吴淑宽、张道云、吴英杰三人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对董事、非职工监事的选任，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实际控制公司的发展方向和主导公司的经营管理。

因此，吴淑宽、张道云、吴英杰三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张道云，女，汉族，195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9 月至 1975 年 6 月在沂水院东头中学学习，初中学历。1978 年 8 月至 1991 年 11 月就职于沂水县商业局任出纳、会计；199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沂水县自来水公司任收费员；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京普有限担任财务出纳；2017 年 7 月至今在山东京普任董事。

吴淑宽，男，汉族，195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青岛建工学院预算专业，大专学历。1990 年 9 月至 1997 年 5 月就职于沂水县自来水公司管道队；1997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从事个体经营，生产销售太阳能热水器；2001 年 5 月 2006 年 6 月设立北京京普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 年 1 月设立北京京普沂水分公司；2006 年 9 月设立京普有限，至 2015 年 5 月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战略规划师。

吴英杰，男，汉族，199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山东财政学院财会专业学习，大专学历。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京普有限历任采购主管、销售主管、行政部主管；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京普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在山东京普任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2年10月19日	2023年2月10日	2.80	4,185,000	17名自然人投资者	货币	11,718,000	采购原材料或者支付因采购原材料产生的债务；支付职工薪酬

(五)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3年2月3日	11,718,000	11,718,000	否	—	0.00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窦新文	董事长	男	1971年11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8,001,000	-1,000	8,000,000	9.10%
吴英杰	董事、总经理	男	1990年1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21,800,000	900,000	22,700,000	25.81%
张道云	董事	女	1959年2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44,182,000	2,025,000	46,207,000	52.54%
王剑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1979年2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4,490,000	200,000	4,690,000	5.33%
孙兴升	董事	男	1973年7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0	0	0	0.00%
朱文龙	监事会主席	男	1980年7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0	40,000	40,000	0.05%
郑连凤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5年4月	2023年11月23日	2026年12月22日	0	0	0	0.00%
邱发现	监事	男	1975年12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250,000	0	250,000	0.28%
刘桂升	董事会秘书	男	1979年1月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张道云与吴淑宽系夫妻关系；董事、总经理吴英杰与吴淑宽系父子关系；董事张道云与董事、

总经理吴英杰系母子关系；董事张道云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张道云、董事兼总经理吴英杰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17	8	1	24
销售人员	31	2	8	25
财务人员	6	0	0	6
行政人员	7	0	0	7
生产人员	67	0	15	52
工程售后人员	15	0	5	10
安全质检人员	6	0	0	6
员工总计	149	10	29	13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7	27
专科	62	55
专科以下	60	48
员工总计	149	13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130 人，随着生产过程自动化的不断提升，根据市场的需求，对人员进行了调整，较期初人员总体数量下降。

2、员工培训：公司共组织培训 30 次，涉及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工艺管理、成本控制、疫情防控、应急演练等，参加培训人数达到 850 余次，培训人员覆盖率达 100.00%，其中内部培训 25 次，外派培训 5 次。

3、员工薪酬政策：2023 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和外部市场情况，全面贯彻落实公司《绩效薪酬

管理方案》，公司员工薪酬主要有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福利津贴、奖金等组成，按月支付。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度，根据《劳动法》及相关地方性法规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张在华	无变动	内勤部负责人	0	60,000	60,000
谭树磊	无变动	内勤部负责人	0	20,000	20,000
马峰	无变动	行政部主管	0	10,000	10,000
高同磊	无变动	运维部骨干	0	10,000	10,000
吴聪	无变动	销售部经理	0	10,000	10,000
王学国	无变动	销售部经理	0	20,000	20,000
王玉琪	无变动	销售部经理	0	20,000	20,000
刘晓	无变动	销售部经理	0	20,000	20,000
王伟	无变动	运维部负责人	0	40,000	40,000
刘立伟	无变动	车间骨干	0	10,000	10,000
孙铭阳	无变动	运维部骨干	0	10,000	10,000
谷家振	无变动	运维部骨干	0	40,000	40,000
武玉爱	无变动	财务部负责人	0	0	0
周广兴	无变动	行政部主管	0	0	0
王传豹	无变动	沂水市场部负责人	0	0	0
张成好	无变动	运维部主管	0	0	0
赵明静	无变动	财务部出纳	0	0	0
孙明志	无变动	仓库负责人	0	0	0
王海龙	无变动	光伏事业部负责人	0	0	0
袁田烈	无变动	安装售后负责人	0	0	0
王子陆	无变动	采购部主管	0	0	0
杨君	无变动	内勤部主管	0	0	0
赵明国	无变动	车间主任	0	0	0
郑培法	无变动	车间骨干	0	0	0
谭杰	无变动	车间班长	0	0	0
石涛	无变动	车间维修班长	0	0	0
曹然峰	无变动	车间骨干	0	0	0
潘德宝	无变动	车间主任	0	0	0
杨秀丽	无变动	车间主任	40,000	0	40,000
武善明	离职	运维部骨干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本期初核心员工 30 人，离职 1 人，本期末核心员工 29 人。离职核心员工为武善明，其从事光伏电站的运维工作，该部门运维人员配备充足，不会对经营造成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截止报告期末，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保持相互独立，能够保持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是一家从事太阳能集热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安装及销售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生产系统、供应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及设备。公司能够独立

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情况：公司是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股份公司的资产与发起人资产在产权上已经明确界定并划清，公司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资产完整、权属清晰。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3、机构独立情况：公司依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独立。公司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或其他关联方机构严格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4、人员独立情况：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产生，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财务人员均专职于公司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人员独立。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有效进行，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和信审字（2024）第 00016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光	张庆军
	4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24）第 000168 号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普太阳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普太阳能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普太阳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

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3 年度

收入确认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5. 收入。

1. 事项描述

京普太阳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是太阳能集热系统产品销售，下游主要面向住宅、工业、商业地产商和政府部门。

京普太阳能公司太阳能集热系统及其相关产品的业务服务对象涵盖了公共建筑、工业、商业地产、市政、住宅地产等，产品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具有专业化的产品，具有“多规格、大批量”的特点。京普太阳能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与客户达成框架合作协议后，由客户下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的产品规格、技术指标提供相应产品。京普太阳能针对各生产环节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整个生产程序受到质量管理体系的控制，以满足房地产商及政府部门对太阳能产品的要求。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的方式，对下游客户的销售以将产品提交给购货方为收入确认时点。

2023 年度，京普太阳能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19,199,177.31 元，其中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路灯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96,274,833.54 元，占营业收入的 80.77%。由于营业收入是京普太阳能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京普太阳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验收单、回款单据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 2023 年度销售额；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发货单、验收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京普太阳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京普太阳能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京普太阳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京普太阳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京普太阳能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京普太阳能的合并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

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京普太阳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普太阳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京普太阳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庆军

2024 年 4 月 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5,856,433.10	2,594,935.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4,576,447.96	10,511,056.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6,440,841.93	1,345,312.48
应收账款	五、4	56,332,724.57	49,032,030.45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240,097.50	1,838,986.00
预付款项	五、6	1,959,697.47	3,639,044.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1,577,203.30	2,632,517.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24,423,479.38	41,870,305.82
合同资产	五、9	1,703,929.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0	4,662,599.06	4,581,572.01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2,333,506.01	12,220,167.52
流动资产合计		151,106,959.48	130,265,928.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2	3,846,765.31	9,298,013.65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542,884.24	618,187.00
固定资产	五、14	21,632,446.65	24,322,108.96
在建工程	五、15	17,179,523.52	13,308,446.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6	27,990,081.29	28,659,209.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226,314.98	301,786.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3,059,789.76	3,051,57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60,000.00	445,227.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37,805.75	80,004,550.22
资产总计		225,644,765.23	210,270,478.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105,05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1		9,064,327.00
应付账款	五、22	12,556,009.33	14,008,082.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3	6,441,756.50	5,646,243.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2,422,255.50	2,130,894.13
应交税费	五、25	2,002,017.84	3,514,707.89
其他应付款	五、26	1,710,486.00	1,283,615.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3,911,202.34	2,093,996.14
流动负债合计		29,043,727.51	37,846,915.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8	6,505,877.78	6,693,457.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15,319.49	1,268.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9	18,817.55	18,123.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0,014.82	6,712,850.16
负债合计		35,583,742.33	44,559,76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87,950,000	83,7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31,512,697.20	23,979,697.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2	15,293,387.67	13,871,731.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3	54,047,492.37	42,174,77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8,803,577.24	163,791,201.99
少数股东权益		1,257,445.66	1,919,511.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061,022.90	165,710,71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5,644,765.23	210,270,478.93

法定代表人：吴英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玉爱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78,374.12	2,574,75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76,447.96	10,511,056.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40,841.93	1,345,312.48
应收账款	十五、1	56,332,724.57	49,032,030.45
应收款项融资		1,240,097.50	1,838,986.00
预付款项		1,954,287.74	3,637,364.21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31,459,593.57	27,387,053.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423,479.38	41,870,305.82
合同资产		1,703,929.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62,599.06	4,581,572.01
其他流动资产		812,938.44	10,997,619.34
流动资产合计		179,385,313.47	153,776,059.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46,765.31	9,298,013.6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42,884.24	618,187.00
固定资产		21,519,237.13	24,162,514.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631,211.14	10,935,351.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6,314.98	301,786.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2,869.07	2,784,28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949,281.87	55,600,136.63
资产总计		226,334,595.34	209,376,196.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64,327.00
应付账款		12,556,009.33	14,008,082.0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22,255.50	2,130,894.13
应交税费		1,940,411.95	3,453,238.31
其他应付款		1,710,486.00	1,283,615.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6,441,756.50	5,646,243.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911,202.34	2,093,996.14
流动负债合计		28,982,121.62	37,785,445.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05,877.78	6,693,457.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19.49	1,268.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17.55	18,123.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0,014.82	6,712,850.16
负债合计		35,522,136.44	44,498,296.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7,950,000.00	83,7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12,697.20	23,979,697.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93,387.67	13,871,731.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056,374.03	43,261,471.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812,458.90	164,877,900.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334,595.34	209,376,196.1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19,199,177.31	140,112,356.9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119,199,177.31	140,112,356.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859,926.63	120,079,443.56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87,284,193.06	98,901,395.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5	1,441,763.74	1,317,301.53
销售费用	五、36	3,634,957.11	4,396,107.41
管理费用	五、37	6,242,444.85	7,497,150.50
研发费用	五、38	7,649,309.60	8,832,992.63
财务费用	五、39	-392,741.73	-865,504.19
其中：利息费用		70,749.82	162,453.55
利息收入		475,996.67	1,055,028.51
加：其他收益	五、40	502,559.32	771,31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415,513.19	431,742.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73,100.50	-822,948.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892,232.16	-7,321,002.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95,566.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187,973.00	36,212.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39,115.91	13,128,235.6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1.97	0.6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143,580.32	130,938.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95,537.56	12,997,298.3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2,063,227.95	1,153,024.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32,309.61	11,844,273.8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32,309.61	11,844,273.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62,065.64	-444,413.4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94,375.25	12,288,687.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32,309.61	11,844,273.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94,375.25	12,288,687.2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2,065.64	-444,413.4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18	0.146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18	0.1467

法定代表人：吴英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玉爱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19,336,168.46	140,112,356.98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87,421,184.21	98,901,395.68
税金及附加		1,193,292.85	1,071,423.21
销售费用		3,634,957.11	4,396,107.41
管理费用		5,926,221.96	7,195,576.74
研发费用		7,649,309.60	8,832,992.63
财务费用		-457,916.58	-906,197.15
其中：利息费用		6,909.02	123,167.47
利息收入		475,832.31	1,054,060.99
加：其他收益		502,559.32	771,31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479,526.50	1,086,511.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100.50	-822,948.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2,232.16	-7,321,002.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566.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973.00	36,212.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32,997.85	14,371,148.76
加：营业外收入		1.97	0.66
减：营业外支出		143,580.32	130,938.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89,419.50	14,240,211.40
减：所得税费用		2,172,860.66	1,273,051.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16,558.84	12,967,159.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16,558.84	12,967,159.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216,558.84	12,967,159.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665,386.85	115,306,379.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633.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1)	9,977,826.07	6,465,40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91,846.34	121,771,784.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474,027.65	98,815,061.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410,956.25	12,721,385.1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06,592.10	7,590,37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2)	7,119,700.72	10,647,93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11,276.72	129,774,75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80,569.62	-8,002,973.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0	121,432,845.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718.62	279,11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9,730.00	802,0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3)		21,802,205.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5,448.62	144,316,20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0,235.12	13,907,247.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882,495.93	126,5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32,731.05	140,487,24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2,717.57	3,828,95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1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902.57	26,963,766.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73,902.57	26,963,766.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0,952.57	26,858,716.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6.69	8,483,777.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1,359.26	35,342,49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2,543.31	-8,378,72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65,830.50	-12,552,745.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0,602.60	14,443,348.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56,433.10	1,890,602.60

法定代表人：吴英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玉爱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820,186.85	115,306,37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633.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7,661.62	6,464,43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046,481.89	121,770,81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315,613.19	98,815,061.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00,956.25	12,701,835.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58,257.52	7,292,71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8,202.22	10,411,28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03,029.18	129,220,89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43,452.71	-7,450,07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0	121,432,845.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718.62	279,11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9,730.00	802,0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02,205.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5,448.62	144,316,20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000.00	12,84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882,495.93	126,5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53,495.93	141,042,84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1,952.69	3,273,35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1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902.57	26,963,766.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73,902.57	26,963,766.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0,952.57	26,858,716.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6.69	8,483,777.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1,359.26	35,342,49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2,543.31	-8,378,72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07,948.71	-12,555,44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0,425.41	14,425,870.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78,374.12	1,870,425.4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3,871,731.79		42,174,773.00	1,919,511.30	165,710,71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3,871,731.79		42,174,773.00	1,919,511.30	165,710,71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85,000.00				7,533,000.00				1,421,655.88		11,872,719.37	-662,065.64	24,350,30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94,375.25	-662,065.64	12,632,30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85,000.00				7,533,000.00								11,718,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85,000.00				7,533,000.00								11,71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21,655.88	-1,421,655.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1,655.88	-1,421,655.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7,950,000.00				31,512,697.20				15,293,387.67	54,047,492.37	1,257,445.66	190,061,022.90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2,575,015.85		39,559,301.69	2,363,924.70	162,242,939.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2,575,015.85		39,559,301.69	2,363,924.70	162,242,939.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296,715.94		2,615,471.31	-444,413.40	3,467,77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88,687.25	-444,413.40	11,844,27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96,715.94		-9,673,215.94		-8,376,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96,715.94		-1,296,715.9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76,500.00		-8,376,5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3,871,731.79		42,174,773.00	1,919,511.30	165,710,713.29

法定代表人：吴英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玉爱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3,871,731.79		43,261,471.07	164,877,900.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3,871,731.79		43,261,471.07	164,877,90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85,000.00				7,533,000.00				1,421,655.88		12,794,902.96	25,934,55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16,558.84	14,216,558.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85,000.00				7,533,000.00							11,718,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85,000.00				7,533,000.00							11,71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21,655.88		-1,421,655.88	
1．提取盈余公积									1,421,655.88		-1,421,655.8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7,950,000.00				31,512,697.20				15,293,387.67		56,056,374.03	190,812,458.90
----------	---------------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2,575,015.85		39,967,527.58	160,287,24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2,575,015.85		39,967,527.58	160,287,24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6,715.94		3,293,943.49	4,590,659.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967,159.43	12,967,159.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96,715.94		-9,673,215.94	-8,37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6,715.94		-1,296,715.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76,500.00	-8,376,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3,765,000.00				23,979,697.20				13,871,731.79		43,261,471.07	164,877,900.06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在沂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注册成立。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实行三证合一，沂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3237939317010 号《营业执照》。2017 年 7 月 25 日，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名称由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沂水城阳一路中段路北；

法定代表人：吴英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 8,795 万元；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营业期限：2006 年 9 月 29 日至 2036 年 9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热水器、壁挂式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热水系统、太阳能取暖与制冷系统、太阳能光伏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路灯、光伏发电设备、电热水器、净水器、空气净化器、搪瓷水箱、取暖炉、碳晶电暖器、碳纤维电暖器、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服务；光伏电站的运营与维护；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空气源热泵、水源热泵、地源热泵、地板采暖热泵、中央空调机组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72461。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3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

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5.固定资产、三、35.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3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

7.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

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9.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本公司

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9、长期股权投资”。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1.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本公司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本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将该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

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

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综上，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

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6家大型商业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及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之外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组合2	本组合系无风险组合，具体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暂付款等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	本组合系无风险组合，具体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应收政府单位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6家大型商业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及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	---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1	应收外部客户
合同资产组合2	应收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1	长期应收款发生逾期
----------	-----------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长期应收款未发生逾期
-----------	------------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94%	0.23%
1-2 年	16.07%	0.74%
2-3 年	29.64%	2.44%
3-4 年	46.94%	4.02%
4-5 年	78.09%	7.64%
5 年以上	100.00%	100%

(续)

组合	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比例
1.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逾期 1 年以内	20%
逾期 1-2 年	50%
逾期 2-3 年	80%
逾期 3 年以上	100%
2.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0.5%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①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

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3.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

14.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

15.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

16.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

17.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本公司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本公司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

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8.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

19.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本公司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本公司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本公司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本公司不予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对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21.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22.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2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4.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2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①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②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27.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本公司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本公司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认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0-50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	5.0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本公司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才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

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本公司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本公司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本公司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

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本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 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销售商品：公司于产品交付客户并通过客户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

（2）销售商品并提供安装劳务：

①销售太阳能热水器并提供安装服务，对于此类业务，公司确认为某一时点履约义务，公司将太阳能热水器安装完成，作为一个组合产出交付给客户，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销售光伏路灯并提供安装服务，对于此类业务，公司确认为某一时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约定各施工点分别施工，公司将光伏路灯安装完成，作为一个组合产出交付给客户，并

在客户验收各条道路路灯后分别确认各条道路路灯收入。

③销售光伏设备并提供安装服务，对于此类业务，公司确认为某一时点履约义务，公司将光伏设备安装完成，作为一个组合产出交付给客户，并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3）光伏电站建设工程服务：对于此类业务，公司确认为某一时段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已完成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确认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4）运维服务费：公司负责光伏电站的日常维护，期末公司与客户确认当年度上网电量，并根据合同约定的运维服务单价确认收入。对于此类业务，公司确认为某一时点履约义务，公司在取得上网电量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确定及分摊交易价格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a.单独售价

对于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公司将该合同折扣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b.可变对价

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c.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d.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

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e.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f.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公司团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公司按照附注三、27 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36. 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该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以外的其他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的下列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管理费用。

(2) 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这些支出为履行合同发生，但未反映在合同价格中。

(3) 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

(4) 无法在尚未履行的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区分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 1)减 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

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

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9.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 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

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9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

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D) 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a.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未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但导致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35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A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

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9 金融工具”。

B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12 金融工具”。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公司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根据新旧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

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上述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续）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政策

（1）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被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21 年 12 月 7 日重新取得了证书编号为 GR20213700009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1 年下半年行政规范性文件延期的公告》（鲁财法〔2021〕6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 号）有效期延续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即“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按调整后税额标准的 50% 执行，最低不低于法定税额标准”继续执行。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565.88	8,324.21
银行存款	45,737,693.19	299,608.43
其他货币资金	100,174.03	2,287,002.96
合计	45,856,433.10	2,594,935.60

其中因信用担保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保证金		704,333.00
合计		704,333.00

(2)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出投资款	100,174.03	1,582,669.96
保证金		704,333.00
合计	100,174.03	2,287,002.96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52,552.00	2,902,6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4,352,552.00	2,902,600.00
金融衍生品（期货）投资	121,766.00	
银行理财产品	102,129.96	7,608,456.96
合计	4,576,447.96	10,511,056.96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87,363.73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553,478.20	345,312.48
合计	6,440,841.93	1,345,312.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939,066.94	100.00	498,225.01	7.18	6,440,841.93
合计	6,939,066.94	100.00	498,225.01	7.18	6,440,841.9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45,312.48	100.00			1,345,312.48
合计	1,345,312.48	100.00			1,345,312.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939,066.94	498,225.01	7.18
合计	6,939,066.94	498,225.01	7.18

（续）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5,312.48		
合计	1,345,312.48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300,703.21			300,703.21
商业承兑汇票		197,521.80			197,521.80
合计		498,225.01			498,225.01

（4）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38,066.94
商业承兑票据		84,000.00
合计		3,022,066.9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437,052.34	39,892,363.53
1 至 2 年	14,018,632.32	10,433,563.27
2 至 3 年	7,562,270.59	1,745,455.21
3 至 4 年	1,332,498.49	4,367,592.59
4 至 5 年	1,780,656.99	197,939.00
5 年以上	2,068,185.24	2,228,003.00
合计	68,199,295.97	58,864,916.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172.13	0.40	273,172.13	100.00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926,123.84	99.60	11,593,399.27	17.07	56,332,724.57
合计	68,199,295.97	100.00	11,866,571.40	17.40	56,332,724.5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864,916.60	100.00	9,832,886.15	16.70	49,032,030.45
合计	58,864,916.60	100.00	9,832,886.15	16.70	49,032,030.45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团泊绿岛建设有限公司	271,339.05	271,339.05	100	客户票据失信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鼎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33.08	1,833.08	100	客户票据失信
合计	273,172.13	273,172.13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163,880.21	2,954,356.56	7.18
1 至 2 年	14,018,632.32	2,313,497.40	16.50
2 至 3 年	7,562,270.59	2,241,229.65	29.64
3 至 4 年	1,332,498.49	625,535.84	46.94
4 至 5 年	1,780,656.99	1,390,594.57	78.09
5 年以上	2,068,185.24	2,068,185.25	100.00
合计	67,926,123.84	11,593,399.27	

组合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9,832,886.15	2,033,685.25			11,866,571.40
合计	9,832,886.15	2,033,685.25			11,866,571.4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沂水县交通运输局	20,000,000.00		20,000,000.00	29.33	1,387,477.40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6,754,666.06		6,754,666.06	9.90	468,597.33
沂水县人民政府沂城街道办事处	3,698,315.70		3,698,315.70	5.42	594,160.40
沂水县院东头镇人民政府	2,417,580.00		2,417,580.00	3.54	167,716.88
天元建设集团有限	2,315,000.00	146,681.42	2,461,681.42	3.61	160,600.51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公司沂水分公司					
合计	35,185,561.76	146,681.42	35,332,243.18	51.80	2,778,552.52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240,097.50	1,838,986.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40,097.50	1,838,986.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40,097.50	1,838,986.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40,097.50	100.00		
合计	1,240,097.50	1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838,986.00	100.00		
合计	1,838,986.00	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逾期	1,240,097.50	1,838,986.00
合计	1,240,097.50	1,838,986.00

说明：（1）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2）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较为频繁地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

书,故该公司将其账面剩余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不计提坏账准备。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94,944.25	
合计	1,394,944.25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45,320.52	89.06	3,430,944.58	94.28
1 至 2 年	212,776.02	10.86	160,839.27	4.42
2 至 3 年			31,136.89	0.86
3 至 4 年	1,600.93	0.08	16,123.93	0.44
合计	1,959,697.47	100.00	3,639,044.6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比例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沂水县供电公司	263,060.44	13.42
山东清大浩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22,740.74	11.37
山东奥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0.21
江苏省科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2,762.50	9.84
山东奥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0.21
合计	1,078,563.68	55.04

7. 其他应收款

汇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77,203.30	2,632,517.20
合计	1,577,203.30	2,632,517.20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3,560.12	2,240,745.07
1 至 2 年	1,009,097.36	165,709.42
2 至 3 年	115,709.42	228,994.65
3 至 4 年	128,994.65	59,500.40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352,438.29	4,611,876.59
合计	2,059,799.84	7,306,826.13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20,000.00	140,620.73
保证金及押金	1,943,178.83	2,212,625.42
代垫及暂付款项	96,621.01	4,953,579.98
合计	2,059,799.84	7,306,826.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4,308.93		3,900,000.00	4,674,308.9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1,712.39			-291,712.39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3,900,000.00	3,9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2,596.54			482,596.5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	4,674,308.93	-291,712.39	3,900,000.00		482,596.54
合计	4,674,308.93	-291,712.39	3,900,000.00		482,596.5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损失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961,439.11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46.68	8,501.31
沂水县阳光富民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52,438.29	5 年以上	17.11	352,438.29
山东中汇财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4.85	230.00
山东秦泰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79,097.36	1 至 2 年	3.84	585.32
职工保险	代垫款	54,320.56	1 年以内	2.64	
合计		1,547,295.32		75.12	361,754.9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457,272.10		13,457,272.10	7,152,274.00		7,152,274.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966,207.28		10,966,207.28	34,718,031.82		34,718,031.82
合计	24,423,479.38		24,423,479.38	41,870,305.82		41,870,305.82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期末余额无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金额。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期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化资本化金额。

（4）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合同履约成本。

9.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	1,899,496.14	100.00	195,566.94	10.30	1,703,929.20
合计	1,899,496.14	100.00	195,566.94	10.30	1,703,929.20

（2）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无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3,819.30	3.36	63,819.3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835,676.84	96.64	131,747.64	7.18	1,703,929.20
合计	1,899,496.14	100	195,566.94	10.30	1,703,929.20

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团泊绿岛建设有限公司	63,819.30	63,819.30	100	客户票据失信
合计	63,819.30	63,819.3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35,676.84	131,747.64	7.18
合计	1,835,676.84	131,747.64	7.18

(4)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99,496.14	
合计	1,899,496.14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5)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95,566.94			195,566.94
合计		195,566.94			195,566.94

(6) 本期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662,599.06	4,581,572.01
合计	4,662,599.06	4,581,572.01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947,832.00	285,232.94	4,662,599.06	4,604,594.98	23,022.97	4,581,572.01
合计	4,947,832.00	285,232.94	4,662,599.06	4,604,594.98	23,022.97	4,581,572.0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3,022.97	262,209.97		285,232.94
合计	23,022.97	262,209.97		285,232.94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022.97			23,022.9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5,859.87	5,859.8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896.73	257,313.24		262,209.9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59.83	267,173.11		285,232.9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划分为第一阶段为未发生逾期现象的客户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5%；划分为第二阶段的为已经发生逾期现象的客户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2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本期临沂奇伟罐头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伟公司”）的应收款发生 10 万元逾期，经判断奇伟公司在整个存续期将发生信用减值损失，对该客户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20%。

（3）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无。

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理财产品	3,940,000.00	3,940,000.00		3,940,000.00	3,940,000.00	
定期存款				8,359,994.00		8,359,994.00
待抵扣进项税	2,333,506.01		2,333,506.01	3,860,173.52		3,860,173.52
合计	6,273,506.01	3,940,000.00	2,333,506.01	16,160,167.52	3,940,000.00	12,220,167.52

12.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间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559,000.00	554,170.00	4,004,830.00	9,762,000.00	48,810.00	9,713,190.00	(6.1128%-7.7856%)
其中：未确认融资收益	-158,064.69		-158,064.69	-415,176.35		-415,176.35	
合计	4,400,935.31	554,170.00	3,846,765.31	9,346,823.65	48,810.00	9,298,013.6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5,000.00	59.77	545,000.00	20	2,1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4,000.00	0.5	9,170.00	0.5	1,824,830.00
合计	4,559,000.00		554,170.00		4,004,83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62,000.00	100	48,810.00	0.50%	9,713,190.00
合计	9,762,000.00		48,810.00		9,713,19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临沂奇伟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2,725,000.00	545,000.00	20.00%	报告期内逾期
合计	2,725,000.00	54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长期应收款	1,834,000.00	9,170.00	0.50%
合计	1,834,000.00	9,170.0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48,810.00	505,360.00			554,170.00
合计	48,810.00	505,360.00			554,17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3,038.53	623,038.53
2.本期增加金额	549,408.47	549,408.47
(1) 工程款抵账	549,408.47	549,408.47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23,038.53	623,038.53
(1) 处置	623,038.53	623,038.53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49,408.47	549,408.4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51.53	4851.53
2.本期增加金额	8,949.99	8,949.99
(1) 计提或摊销	8,949.99	8,949.99
3.本期减少金额	7,277.29	7,277.29
(1) 处置	7,277.29	7,277.29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524.23	6,524.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2,884.24	542,884.24
2.期初账面价值	618,187.00	618,187.00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未发生减值。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4. 固定资产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625,060.12	24,053,133.79
固定资产清理	7,386.53	268,975.17
合计	21,632,446.65	24,322,108.96

固定资产部分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615,859.03	33,883,083.26	1,874,574.09	891,442.06	60,264,958.44
2.本期增加金额		374,181.75	71,000.00		445,181.75
(1) 购置		25,189.38	71,000.00		96,189.38
(2) 在建工程转入		348,992.37			348,992.3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8,772.33	18,772.33
(1) 处置或报废				18,772.33	18,772.33
4.期末余额	23,615,859.03	34,257,265.01	1,945,574.09	872,669.73	60,691,367.8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811,983.23	26,239,491.40	1,519,223.15	641,126.87	36,211,824.65
2.本期增加金额	1,057,185.76	1,594,057.17	126,768.24	94,305.64	2,872,316.81
(1) 计提	1,057,185.76	1,594,057.17	126,768.24	94,305.64	2,872,316.81
3.本期减少金额				17,833.72	17,833.72
(1) 处置或报废				17,833.72	17,833.72
4.期末余额	8,869,168.99	27,833,548.57	1,645,991.39	717,598.79	39,066,307.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746,690.04	6,423,716.44	299,582.70	155,070.94	21,625,060.12
2.期初账面价值	15,803,875.80	7,643,591.86	355,350.94	250,315.19	24,053,133.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进行股份制改造，名字由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之前取得的房产证所有权人为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办理更名。

固定资产清理部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转入清理的原因
电子设备	2,018.17	5,182.64	设备老化，报废
机器设备	5,368.36	263,792.53	设备老化，报废
合计	7,386.53	268,975.17	

15. 在建工程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179,523.52	13,308,446.08
合计	17,179,523.52	13,308,446.08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GW 高效光伏组件生产项目	17,179,523.52		17,179,523.52
合计	17,179,523.52		17,179,523.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年 1.0GW 高效光伏组件生产项目	24,814,535.72	13,308,446.08	3,871,077.44			17,179,523.52
合计	24,814,535.72	13,308,446.08	3,871,077.44			17,179,523.52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年 1.0GW 高效光伏组件生产项目	67.76	67.76	无	无	无
合计	67.76	67.76	无	无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831,759.50	31,831,759.5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1,831,759.50	31,831,759.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72,549.76	3,172,549.76
2.本期增加金额	669,128.45	669,128.45
(1) 计提	669,128.45	669,128.4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期末余额	3,841,678.21	3,841,678.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990,081.29	27,990,081.29
2.期初账面价值	28,659,209.74	28,659,209.74

注：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进行股份制改造，名字由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之前取得的土地证所有权人为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办理更名。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专利使用费	301,786.70		75,471.72		226,314.98
合计	301,786.70		75,471.72		226,314.98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7,626,795.93	2,644,019.39	18,519,028.05	2,777,854.21
资产减值损失	195,566.94	29,335.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430.90	9,514.64	42,858.40	6,428.76
可抵扣亏损	1,507,682.75	376,920.69	1,069,151.92	267,287.98
合计	19,393,476.52	3,059,789.76	19,631,038.37	3,051,570.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129.96	15,319.49	8,456.96	1,268.54
合计	102,129.96	15,319.49	8,456.96	1,268.54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60,000.00		60,000.00	445,227.14		445,227.14
合计	60,000.00		60,000.00	445,227.14		445,227.14

20.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5,050.00
合计		105,050.00

21.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64,327.00
合计		9,064,327.00

22.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太阳能项目采购款	2,690,957.47	12,351,833.07
光伏项目采购款	63,985.25	1,418,129.49
设备及工程款	9,801,066.61	238,119.50
合计	12,556,009.33	14,008,082.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沂水日升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168,704.71	未达到付款条件
河北宏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4,535.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西华义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9,621.95	未达到付款条件
日照市旭日太阳能研究所	798,4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邯郸市东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75,41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同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5,288.22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4,891,959.88	--

23.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6,441,756.50	5,646,243.26
合计	6,441,756.50	5,646,243.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130,894.13	10,620,785.31	10,329,423.94	2,422,255.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1,532.31	1,081,532.31	
合计	2,130,894.13	11,702,317.62	11,410,956.25	2,422,255.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0,894.13	9,704,610.69	9,413,249.32	2,422,255.50
(2) 职工福利费		289,121.80	289,121.80	
(3) 社会保险费		502,156.82	502,156.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6,466.86	436,466.86	
工伤保险费		58,079.96	58,079.96	
生育保险费				
救助金		7,610.00	7,61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4) 住房公积金		86,900.00	86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996.00	37,996.00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30,894.13	10,620,785.31	10,329,423.94	2,422,255.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036,219.08	1,036,219.08	
失业保险费		45,313.23	45,313.23	
合计		1,081,532.31	1,081,532.31	

25.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60,068.03	2,122,477.96
城建税	77,640.23	102,519.70
房产税	180,071.95	178,801.28
土地使用税	110,183.91	110,060.78
教育费附加	46,584.14	45,363.36
地方教育附加	31,056.09	57,179.98
印花税	23,852.67	13,960.31
企业所得税	72,369.56	883,510.47
个人所得税	191.26	834.05
合计	2,002,017.84	3,514,707.89

26. 其他应付款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10,486.00	1,283,615.00
合计	1,710,486.00	1,283,615.00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金	1,699,765.00	1,283,615.00
往来款	10,721.00	
合计	1,710,486.00	1,283,615.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保证金	299,825.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99,825.00	--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89,135.40	748,683.66
期末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3,022,066.94	1,345,312.48
合计	3,911,202.34	2,093,996.14

2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693,457.92		187,580.14	6,505,877.78	土地补偿款
合计	6,693,457.92		187,580.14	6,505,877.7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6,693,457.92		187,580.14		6,505,877.78	与资产有关
合计	6,693,457.92		187,580.14		6,505,877.78	

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8,817.55	18,123.70
合计	18,817.55	18,123.70

30.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765,000.00	4,185,000.00				4,185,000.00	87,950,000.00

其他说明：

(1) 2022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

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股份 423.50 万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2.80 元/股，拟募集资金 1,185.80 万元。

(2) 2023 年 1 月 13 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22]3684 号文《关于对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的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8.5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71.80 万元，股本增加人民币 418.50 万元。

31.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3,979,697.20	7,533,000.00		31,512,697.20
合计	23,979,697.20	7,533,000.00		31,512,697.20

其他说明：2023 年 1 月 13 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22]3684 号文《关于对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的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8.5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71.80 万元，股本增加人民币 418.5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753.30 万元。

3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871,731.79	1,421,655.88		15,293,387.67
合计	13,871,731.79	1,421,655.88		15,293,387.67

33.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2,174,773.00	39,559,301.6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2,174,773.00	39,559,301.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94,375.25	12,288,687.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21,655.88	1,296,715.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8,376,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047,492.37	42,174,773.00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476,519.83	86,659,481.83	139,438,378.50	98,285,860.49
其他业务	722,657.48	624,711.23	673,978.48	615,535.19
合计	119,199,177.31	87,284,193.06	140,112,356.98	98,901,395.68

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212.62	291,394.23
教育费附加	183,127.58	174,836.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085.05	116,557.7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175.81	
土地使用税	440,414.73	440,404.56
房产税	232,874.85	234,264.25
印花税	149,047.36	52,378.51
车船使用税	7,825.74	7,465.74
合计	1,441,763.74	1,317,301.53

3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30,194.38	2,836,647.20
广告费	490,708.41	489,860.11
差旅费	514,333.65	343,094.15
招待费	35,054.70	11,092.00
代理服务费	53,802.97	711,063.95
其他	10,863.00	4,350.00
合计	3,634,957.11	4,396,107.41

3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18,601.90	3,308,127.22
招待费	829,341.79	923,641.40
办公费	528,340.33	477,979.00
车辆费用	305,527.36	358,791.1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	531,506.78	562,042.86
咨询服务费	352,028.75	620,318.61
无形资产摊销	304,140.65	304,140.65
差旅费	73,192.64	65,760.15
检测费	134,095.36	80,100.19
绿化费		16,940.00
劳动保护费	47,561.08	234,280.74
维修及装修费	370,772.20	256,275.47
保险费	22,052.45	44,806.57
诉讼费		82,652.43
特许权专利使用费摊销	69,182.41	69,282.41
其他	56,101.15	92,011.70
合计	6,242,444.85	7,497,150.50

38.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416,004.88	6,414,840.02
人工费	2,132,194.47	1,974,573.25
折旧费	101,110.25	443,579.36
合计	7,649,309.60	8,832,992.63

3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0,749.82	162,453.55
减：利息收入	475,996.67	1,055,028.51
手续费支出	12,505.12	27,070.77
合计	-392,741.73	-865,504.19

40.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土地补偿款摊销	187,580.14	187,580.14
研发补助	77,800.00	
两新组织经费	3,541.00	
2023 年度技术创新引导	130,000.00	
稳岗补贴	35,107.33	42,100.98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增值税加计扣除	66,752.21	
个税手续费	1,778.64	1,636.42
2020 年度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3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奖励		240,000.00
合计	502,559.32	771,317.54

政府补助项目：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187,580.14	187,580.14	与资产相关
研发补助	77,800.00		与收益相关
两新组织经费	3,541.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技术创新引导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5,107.33	42,100.98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奖励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4,028.47	769,681.12	

41.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305,718.62	16,311.84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41,790.0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794.57	-126,358.93
合计	415,513.19	431,742.99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100.50	-822,948.14
合计	73,100.50	-822,948.14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33,685.25	-2,950,187.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91,712.39	-358,982.1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05,360.00	-48,81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262,209.97	-23,022.9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98,225.01	
到期未收回理财金减值损失		-3,940,000.00
合计	892,232.16	-7,321,002.35

注：计提以“-”号填列。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5,566.94	
合计	-195,566.94	

注：计提以“-”号填列。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7,973.00	36,212.23
合计	-187,973.00	36,212.23

4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97	0.66	1.97
合计	1.97	0.66	1.97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	48,424.53	37,000.00	48,424.53
捐赠支出	95,155.79	93,938.02	95,155.79
合计	143,580.32	130,938.02	143,580.32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企业所得税费用	2,057,395.81	2,493,425.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32.14	-1,340,400.5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063,227.95	1,153,024.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695,537.5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04,330.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9,388.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1,417.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18,432.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32.1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147,396.44
所得税费用	2,063,227.95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代垫款、保证金等	9,628,576.28	5,831,606.41
存款利息收入	80,984.83	50,060.64
政府补助	251,262.97	583,737.40
其他	17,001.99	0.66
合计	9,977,826.07	6,465,405.1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备用金、代垫款、保证金等	3,145,284.91	6,271,747.06
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3,872,066.91	4,312,114.13
捐赠支出	40,000.00	
银行手续费	14,148.90	27,070.77
滞纳金、罚款等	48,200.00	37,000.00
合计	7,119,700.72	10,647,931.9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借款利息		763,105.60
收回的借款本金		21,039,100.00
合计		21,802,205.6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32,309.61	11,844,27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6,665.22	7,321,002.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81,266.80	4,721,651.85
无形资产摊销	304,140.65	304,140.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471.72	94,44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973.00	-36,212.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00.50	822,948.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5,246.85	-842,514.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513.19	-431,742.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751.66	-1,216,116.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50.95	-124,284.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46,826.44	-11,999,303.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4,678.28	-30,697,556.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1,017.17	12,236,290.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80,569.62	-8,002,973.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856,433.10	1,890,602.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90,602.60	14,443,348.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65,830.50	-12,552,745.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856,433.10	1,890,602.60
其中：库存现金	18,565.88	8,324.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737,693.19	299,60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174.03	1,582,669.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56,433.10	1,890,602.60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5,416,004.88	6,414,840.0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132,194.47	1,974,573.25
折旧	101,110.25	443,579.36
合计	7,649,309.60	8,832,992.6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649,309.60	8,832,992.63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3.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山东省东营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5.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	-662,065.64		1,257,445.6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4,036.73	35,088,523.88	36,692,560.61	29,943,996.61		29,943,996.61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1,244,405.83	31,904,413.59	33,148,819.42	24,816,006.19		24,816,006.1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1,584,249.23	-1,584,249.23	-408,083.09

(续)

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2,885.58	-1,122,885.58	-552,900.35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九、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6,693,457.92			187,580.14		6,505,877.78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补助	其他收益	77,800.00	
两新组织经费	其他收益	3,541.00	
2023 年度技术创新引导	其他收益	130,000.00	
稳岗补贴	其他收益	35,107.33	42,100.98
2020 年度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其他收益		3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奖励	其他收益		240,000.00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分类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以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合计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计量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45,856,433.10		45,856,433.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76,447.96				4,576,447.96
应收票据				6,440,841.93	6,440,841.93
应收账款			56,332,724.57		56,332,724.57
应收款项融资				1,240,097.50	1,240,097.50
其他应收款			1,577,203.30		1,577,203.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62,599.06		4,662,599.06
长期应收款			3,846,765.31		3,846,765.31

(续)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账款		12,556,009.33	12,556,009.33
其他应付款		1,710,486.00	1,710,486.00
其他流动负债		3,022,066.94	3,022,066.94

2、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融资租赁应收款项、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及融资租赁应付款项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

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

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76,447.96	10,511,056.9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457,644.80 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经销商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这些经销商的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经销商，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由吴淑宽先生、张道云女士、吴英杰先生共同设立、经营管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淑宽、张道云、吴英杰，三人共同实际控制。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吴淑宽	张道云之夫、吴英杰之父，共同实际控制人

张道云	持股 52.54%，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吴英杰	持股 25.81%，公司董事、总经理、共同实际控制人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3.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窦新文	持股 9.10%，董事长
王剑	持股 5.3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孙兴升	公司董事
朱文龙	公司监事会主席，持股 0.03%
邱发现	公司监事，持股 0.28%
郑连凤	公司监事
刘桂升	公司董事会秘书
临沂旭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吴英杰持股 100.00%并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山东沃兴畜牧机械有限公司	吴英杰持股 12.00%
青岛华牧机械有限公司	吴英杰持股 10.00%并任监事
海南董领新材料有限公司	窦新文持股 70.00%，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天丰新材料（临沂）有限公司	窦新文持股 30.00%，吴淑宽持股 15%（2023 年 6 月 1 日退出）
沂水沃兴农牧有限公司	吴淑宽持股 12%并任监事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联方租赁情况。

（3）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到期末无关联担保情况。

（4）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5）其他关联交易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无。

（2）应付项目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要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要的或有事项。

3. 对外担保

（1）本公司为开拓光伏业务，2017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山东昌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乐农商行”）签订了编号为（昌乐农商行光伏贷）高保字（2017）年第 006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在 2017 年至 2020 年期间，公司陆续为张海江等借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 17,430,160.21 元，保证期间为决算期（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至起至 2027 年 1 月 5 日止）届至之日起两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债权决算期提前届至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决算期提前届至之日起两年。

（2）本公司为开拓光伏业务，2018 年 4 月 4 日，本公司与五莲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莲中银富登”）签订了编号为 2018D0208017140176-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张永军、房克伟等借款人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 488,623.33 元，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正常利息、罚息、损害赔偿金、补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收益的费用等。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担保上述债务均未发生逾期违约的情况。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437,052.34	39,892,363.53
1至2年	14,018,632.32	10,433,563.27
2至3年	7,562,270.59	1,745,455.21
3至4年	1,332,498.49	4,367,592.59
4至5年	1,780,656.99	197,939.00
5年以上	2,068,185.24	2,228,003.00
合计	68,199,295.97	58,864,916.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172.13	0.40	273,172.13	100.00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926,123.84	99.60	11,593,399.27	17.07	56,332,724.57
合计	68,199,295.97	100.00	11,866,571.40	17.40	56,332,724.5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864,916.60	100.00	9,832,886.15	16.70	49,032,030.45
合计	58,864,916.60	100.00	9,832,886.15	16.70	49,032,030.45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团泊绿岛建设有限公司	271,339.05	271,339.05	100	客户票据失信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鼎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33.08	1,833.08	100	客户票据失信
合计	273,172.13	273,172.13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163,880.21	2,954,356.56	7.18
1 至 2 年	14,018,632.32	2,313,497.40	16.50
2 至 3 年	7,562,270.59	2,241,229.65	29.64
3 至 4 年	1,332,498.49	625,535.84	46.94
4 至 5 年	1,780,656.99	1,390,594.57	78.09
5 年以上	2,068,185.24	2,068,185.25	100.00
合计	67,926,123.84	11,593,399.27	

组合确定依据：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9,832,886.15	2,033,685.25			11,866,571.40
合计	9,832,886.15	2,033,685.25			11,866,571.4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沂水县交通运输局	20,000,000.00		20,000,000.00	29.33	1,387,477.40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6,754,666.06		6,754,666.06	9.90	468,597.33
沂水县人民政府沂城街道办事处	3,698,315.70		3,698,315.70	5.42	594,160.40
沂水县院东头镇人民政府	2,417,580.00		2,417,580.00	3.54	167,716.88
天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沂水分公司	2,315,000.00	146,681.42	2,461,681.42	3.61	160,600.51
合计	35,185,561.76	146,681.42	35,332,243.18	51.80	2,778,552.52

2. 其他应收款

汇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459,593.57	27,387,053.81
合计	31,459,593.57	27,387,053.8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31,413.78	17,384,799.18
1 至 2 年	16,153,151.47	9,776,191.92
2 至 3 年	9,726,191.92	228,994.65
3 至 4 年	128,994.65	59,500.40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352,438.29	4,611,876.59
合计	31,942,190.11	32,061,362.74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29,902,390.72	30,253,294.92
保证金及押金	1,943,178.83	2,251,507.11
代垫及暂付款项	96,620.56	5,097,900.84
合计	31,942,190.11	37,602,702.8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4,308.93		3,900,000.00	4,674,308.9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1,712.39			-291,712.39
本期转回			3,900,000.00	3,900,000.0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1,712.39			482,596.5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	4,674,308.93	-291,712.39	3,900,000.00		482,596.54
合计	4,674,308.93	-291,712.39	3,900,000.00		482,596.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损失准备期末余额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借款	29,882,390.72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93.55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961,439.11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3.01	8,501.31
沂水县阳光富民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52,438.29	5 年以上	1.10	352,438.29
山东中汇财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0.31	230.00
山东秦泰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79,097.36	1 至 2 年	0.25	585.32
合计		31,375,365.48		98.22	361,754.92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营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	--------------	--	--	--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613,510.98	86,796,472.98	139,438,378.50	98,285,860.49
其他业务	722,657.48	624,711.23	673,978.48	615,535.19
合计	119,336,168.46	87,421,184.21	140,112,356.98	98,901,395.68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305,718.62	16,311.84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64,013.31	1,196,558.1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794.57	-126,358.93
合计	1,479,526.50	1,086,511.02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及证监会公告[2011]41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973.00	36,212.23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028.47	771,317.54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1,790.08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8,613.69	-932,995.23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900,000.00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578.35	-130,937.36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 所得税影响额	-699,480.30	-48,358.09
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791,610.51	237,029.1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本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4	0.1518	0.15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4	0.1085	0.1085

（2）上年同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9	0.1467	0.14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5	0.1439	0.1439

山东京普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4月3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973.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028.47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8,613.69
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900,000.00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578.3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91,090.81
减：所得税影响数	699,480.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91,610.5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